

征询投标书

土建工程

(双信封招标流程, 无资格预审)

招标编号: 0733-25080355

贷款编号: 19CN02

项目名称: 广西崇左市城区生态水系修复工程

业主: 崇左市水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名称: CZ19: 崇左市城区排水系统综合整治及城南片区(友谊大道以西)地块内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国家/地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发布日期: 2025年2月19日

1. 中国政府已获得新开发银行的融资, 用于支付广西崇左市城区生态水系修复工程的费用, 并计划将其中的一部分用于 CZ19: 崇左市城区排水系统综合整治及城南片区(友谊大道以西)地块内雨污分流改造工程项下支出。

2. 崇左市水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现邀请合格投标人就下列工程提交密封投标文件:

主要工程内容: 对崇左市中心城区友谊大道以西的空白区中的 23 个地块进行室外排水管错接改造、化粪池清掏及废除改造、现状管道清淤疏通、路面破除及恢复等改造; 对中心城区范围内 33 条背街小巷进行雨污管道改造; 对环城西路污水管改造; 对中心城区现状 5 座垃圾转运站的室外排水管进行改造。其中包括新建雨、污水管道约 23.2 千米, 管道清淤约 63 千米; 化粪池清掏及改造约 150 座。

工期: 18 个月

投标人须提供但不限于本工程范围内所需的配件, 具体工程内容见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工程要求)。

2.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包括:

2.1.1 未履行合同记录: 2020 年 1 月 1 以来, 未因承包商违约而导致不履行合同。

2.1.2 因执行投标/建议书保证声明而被业主暂停投标：潜在投标人应注意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4.7 条和第 19.9 条的规定，投标人未因执行投标/建议书保证声明而被暂停投标。

2.1.3 未决诉讼：投标人的财务状况和预期长期盈利能力仍符合下文**财务能力**规定的标准，并假设所有未决的诉讼按照投标人败诉统计。

2.1.4 诉讼历史：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没有法院/仲裁裁决持续性的败诉历史。

2.1.5 财务能力：

(i) 投标人应证明其能够获得或拥有可用的流动资产、无抵押不动产、信贷额度和其他融资来源（不包括任何合同预付款），在扣除投标人的其他承诺外，足以满足标的合同预计人民币 660 万元施工现金流量要求；

(ii) 投标人还应证明其有足够的资金来源，以满足当前正在进行的工程和未来合同承诺的现金流要求，并使业主满意。

(iii) 应提交最近 3 年（2021-2023）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或者业主接受的其他财务报表（投标人所在国家法律没有相关要求的情况下）以反映投标人当前财务状况的稳定性及其长期的盈利性。

2.1.6 年均施工营业额：年均施工营业额要求如下：不低于人民币 6600 万元。计算方法为过去 3 年（2021-2023）内在建工程或已完工程经核实的已收到的付款总额除以 3 年。

2.1.7 一般施工经验：至少有 5 年（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作为主承包商、联合体成员、分包商或管理承包商的施工经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即以 2020 年 1 月之前签订的合同作为一般工程经验年限的证明材料）

2.1.8 具体施工和合同管理经验：

(i)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作为主承包商、联合体成员、管理承包商或分包商已令人满意且已经完成至少 2 个施工合同的实施，并且每个合同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3170 万元。

这些合同应该已经完成，且与本合同的内容相似。市政排水工程。

(ii)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的期间里作为主承包商、联合体成员或分包商的上述合同或任何其他合同里，成功完成了以下关键活动的最低施工经验：单一合同中含新建市政排水管道 DN200~DN600 改造不少于 2 千米。

2.2 资质要求：

对于国内投标人，须具有：

- (i) 投标人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合法的企业独立法人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ii)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
 - (iii) 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对于国外投标人，须具有同等资质。

2.3 其他要求：

2.3.1 企业信用：

(i) 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和

(ii) 被中国各级政府机构、新开发银行成员国政府机构及其他国际金融组织宣布为不合格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

2.3.2 利益冲突：

潜在投标人应注意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4 条关于合格性和利益冲突的规定。所有存在利益冲突的投标人均为不合格的投标人。

2.3.3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其他信息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2.4 其他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3. 本次招标为公开竞争性招标，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及新开发银行采购政策的合格投标人均可参与投标。

4. 本项目招标文件为网上免费下载。请有兴趣的合格投标人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在崇左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免费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等文件。

5. 本项目将使用电子投标，逾期递交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加密的投标文件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广西崇左）<http://ggzy.jgswj.gxzf.gov.cn/czggzy/>提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3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

6.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随附金额为人民币 30 万元的投标保证金。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崇左）<http://ggzy.jgswj.gxzf.gov.cn/czggzy/>）、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n/>)以及新开发银行外部网站(www.ndb.int/projects/)上发布。

8.注意事项:

(1) 投标人须办理企业 CA 锁后并确保在有效期内才能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及上传投标文件等业务。未办理企业 CA 锁的单位, 请到广西壮族自治区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华测电子认证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天威诚信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办理, 详见 <http://ggzy.jgswj.gxzf.gov.cn/gxggzy/CAhrpt/CAlogin.html>。

(2) 本次招标使用网上开标系统。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开标子系统(不见面)登录方式: 各投标人使用 IE 浏览器 (IE11 版本) 打开登录页面 (登录地址: <http://219.159.240.111:8081/BidOpening/>), 使用 CA 锁或“桂交易移动 CA”登录。使用“桂交易移动 CA”投标的, 操作流程详见“桂交易移动 CA”APP 下载。如首次登录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开标子系统(不见面), 请根据登录页面的帮助手册设置浏览器及安装网上开标直播插件。使用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开标子系统(不见面)开标的, 投标截止公布投标人名单后, 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点击进入投标文件解密环节, 解密时间为 60 分钟。在解密时间结束前投标人须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开标子系统 (<http://219.159.240.111:8081/BidOpening/>) 使用个人 CA 数字证书签到, 并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解密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的, 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3) 以“桂交易移动 CA”制作的投标文件, 只能用生成投标文件时加密投标文件的“桂交易移动 CA”证书解密, 以 CA 锁制作的投标文件, 只能用生成投标文件时加密投标文件 CA 证书解密。

9.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9 号楼 (京城机电大厦)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811 号办公室

邮编: 100022

电话: 010-87945198-502 (辛祺); 010-87945198-506 (隋宏超)

传真: 010-87945235

联系人: 辛祺、隋宏超

电子邮箱: xinqi@ck.citic.com, suihc@ck.citic.com

业主名称: 崇左市水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崇左市友谊大道中段龙胤财富广场三期财富中心第十一层

联系人: 黄先生

联系方式: 0771-7829799

电子邮箱: st7837930@163.com